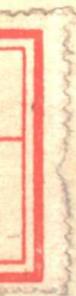


1893—1895年
朝鮮农民起义

提亚加伊著



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

19世纪—20世纪初年 朝鲜农民起义

历史与古籍

卷之三



李平·著述·明成化刻本

1893—1895年
朝鮮農民起義

提亞加伊著

向曉譯 沈桂高校

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
一九五九年·北京

Г. Д. Тягай
КРЕСТЬЯНСКОЕ ВОССТАНИЕ
В КОРЕЕ

1893—1895 г.г.

Издательство Академии Наук СССР
Москва, 1953

根据苏联科学院出版社 1953 年莫斯科版译出

1893—1895 年朝鮮农民起义

〔苏〕提亚加伊著
向晓譯 沈桂高校

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出版
(北京朝陽門大街 320 号)
北京市書刊出版业营业許可證字第 56 号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書店發行

开本 787×1092 公厘 $\frac{1}{32}$ · 印张 7 $\frac{1}{4}$ · 插頁2 · 字數 159,000

1959 年 5 月第 1 版
1959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統一書号 11002 · 258 定价(六) 0.71 元

目 录

前言	1
緒論	5
第一章 資本主義列強在十九世紀八十年代和 九十年代初期對朝鮮的侵略	30
第二章 一八九三年到一八九四年的農民起義	79
第三章 中日戰爭時期朝鮮人民的解放鬥爭 (一八九四年至一八九五年)	113
第四章 甲午戰爭後日本占領制度在朝鮮的確立	169
參考書目	214
譯名對照表	225

前　　言

英雄的朝鮮人民具有丰富的革命传统和光荣史蹟。在朝鮮的多世紀的历史上，朝鮮人民反抗封建压迫和反抗外国奴役者的英勇斗争占着主要地位。

朝鮮人民曾經不止一次地拿起武器英勇地捍卫自己的自由和民族独立。蒙古、清朝、日本、美国和其他侵略者則屢次試圖奴役爱好自由的朝鮮人民和强占他們祖国的土地。

朝鮮的勤劳人民至今还崇敬那些为了挽救祖国，为了自己的人民而奋勇捐躯的民族英雄。

朝鮮人民的領袖金日成曾經号召朝鮮人民在同美帝国主义进行神圣斗争中要效法自己光荣的祖先——战略家李舜臣、乙支文德、姜邯贊等人的范例，他們曾經奋不顧身地抵御外国侵略者而捍卫了朝鮮^①。

在朝鮮人民的光荣英勇的历史上，一八九三至一八九五年的农民起义是光輝的一页。

这次席卷全国的起义是朝鮮人民群众的一次最大的反封建和反帝国主义的行动。

朝鮮人民坚毅英勇斗争的历史，在日本、美国、英国以

① 金日成：“朝鮮人民为爭取自由和独立的伟大解放战争”，平壤，一九五一年，第三三頁。李舜臣——十六世紀歼灭日本侵略者的朝鮮海軍統帥；乙支文德——七世紀組織歼灭外国奴役者的朝鮮战略家；姜邯贊——朝鮮战略家和政治活动家，十一世紀为反抗契丹侵入朝鮮而斗争的組織者。

及其他为帝国主义辩护的资产阶级的伪科学著作中，被粗暴地窜改了。资产阶级的历史伪造者们故意歪曲和捏造事实，是为了掩盖或缩减朝鲜人民反抗国内外压迫者的革命斗争的巨大规模。在美国的官方文件中^①，在英国和美国的赫倍特、麦根斯、哈林登、脱立德、朗富尔德和日本的币原坦、篠部誠三郎、菊池谦让等资产阶级史学家的著作中，都把朝鲜劳动人民的整个英勇斗争归结为由东学党领导的单纯的宗教行动。

资产阶级的东方学者们不是把这次起义描写成单纯的宗教运动，从而歪曲了它的本质，就是极力把朝鲜人民描绘成没有能力进行坚决革命活动的；他们把这次起义说成是日本资本家所制造的一次运动。

资产阶级的著作家们力图抹煞教派及其反动领导和已经走上革命斗争道路的广大农民群众之间的区别。东学党首领号召人民“辅国安民”，想把人民革命斗争引导到向政府和平请愿的道路上去，关于这一点资产阶级的著作家们却闭口不言。历史伪造者们对于人民运动的强大风暴已经冲破了东学党首领们所规定的范围，对于朝鲜已经爆发了真正革命的农民战争的事实，也只字不提。随着这次起义的进行，起义者的口号革命化了，群众基础扩大了，农民队伍的组织性和团结性加强了，革命的力量壮大了。

资产阶级的著作家们对这次起义持续的时间也给人一个歪曲的概念，他们说这次起义到一八九四年五、六月间便近尾声了。但是事实却驳倒了这种荒谬的捏造。这次农民起义是在一八九四年七月至十二月，即中日战争和日军占领

① “有关美外交关系的文件”，美国国务院公布，华盛顿，一八九四、一八九五、一八九六年。

朝鮮的时期达到最高潮，并且具有了反抗日本侵略者和爭取自己祖国独立的解放斗争的性質。这次农民战争直至一八九五年仍在朝鮮各地繼續着。

用美、英兵工厂的武器装备起来的朝鮮政府軍和日軍的联合部队，击潰了这次农民运动的主力，即农民运动的軍队。但是他們却无力迫使朝鮮人民停止斗争，无力镇压各地带有“义兵”名称的游击运动。

在农民起义和中日战争时期中，日本侵略者以在朝鮮进行“改革”为名，而力图把朝鮮变为自己的殖民地。殖民主义者曾經依靠美、英帝国主义者的支持，进行自己的侵略計劃^①。

金日成指出：“英美帝国主义者——朝鮮人民的死敌——对于日本帝国主义在侵略朝鮮的事件上給予了直接的帮助。”^②

但在十九世紀末，日本軍国主义者和支持他們的美国帝国主义者的侵略計劃，由于爱好自由并英勇捍卫自己独立权利的朝鮮人民进行坚决反抗而粉碎了。

美国帝国主义者在重新想把朝鮮变成自己的殖民地和远东的軍事战略基地并把朝鮮人民变成自己的殖民地奴隶的时候，却把这些动人的历史教訓置諸脑后了。

一九五〇年六月二十五日，美国帝国主义发动了反对朝鮮人民的血腥的冒险勾当。

三年多以来，英雄的朝鮮人民在英勇的中国人民志願

① 在本書中只涉及远东国际关系中对于了解这一时期的朝鮮历史事件所必需闡明的那些問題。

② 金日成：“斯大林思想鼓舞着为自己的自由和独立而斗争的各族人民”，“真理报”，一九五三年三月十一日。

軍的援助下，以无比的勇气和毅力打退了美国帝国主义者
军队的进攻。朝鮮人民的英勇斗争激起了全体进步人类和
以苏联为首的整个和平民主阵营的同情和支援。这一斗争
已經成为各个被压迫和附屬国家的人民解放运动的旗帜。
由于認識到了自己斗争的正义性，所以朝鮮人民和中国人
民志願軍具有不可战胜的力量。紧密地團結在劳动党和自
己政府周围的朝鮮人民已經克服了战争的一切困难，并已
获得了伟大的胜利。

緒論^①

朝鮮^②在將到十九世紀後半期的時候是封建主義瓦解時期中一個典型的封建國家。朝鮮封建制度的基礎和其他各處一樣，是封建土地所有制。封建的國家是最高的土地所有者。

但只有一部分土地是在國家手里。耕種土地的農民實際上是國家的農奴。這種土地的一部分連同附帶的農民，常常作為報酬而給予中央和地方機關的官吏，成為臨時的領地^③。

朝鮮國王不僅是國家的首腦，而且是最大的土地所有者。王族和高等貴族同時都是大封建地主，他們領有大塊

① 這一篇的目的不是要探討整個朝鮮的社會經濟制度。在緒論中只是對一八九三——一八九五年農民起義前的封建的朝鮮情況作一簡略的評述。

② 從一六三七年起，朝鮮王國就是清朝皇朝的藩屬，後來清朝皇朝不久便在中國確立了自己的統治（一六四四——一九一年）。清朝侵入朝鮮以後，在一六三七年朝鮮國王與清朝簽訂了一個條約，承認自己是清朝皇帝的藩臣。從此，朝鮮政府如不得清朝政府的同意便無權同外國發生關係，並且每年必須給清朝進納很重的貢賦——黃金一百兩（八磅），白銀一千兩，大米一萬袋，綢緞二千匹，棉織品一萬匹，亞麻布三百匹，大麻布五百匹，紙一万卷等等。力不勝任的重賦壓在了朝鮮農民和手工業者的肩上。

③ 觀察使領到五十結土地（當時朝鮮田地不以面積而以收穫量計算，即李氏王朝實行的“結負制度”。收穫量以十把為一石，十石為一負，百負為一結。每結平均約合中國八亩。——譯者），郡守領到四十結土地。平安道觀察使的收入為一萬袋大米（見一七八五年頒布的名為“大典通編”的“朝鮮法典”。俄文譯本是由特米脫萊夫斯基翻譯並以“日文譯者太田野喜五郎札記”一書的注釋的形式出版的。——“帝俄地理協會普通地理札記”，第十二卷，第四章，聖彼得堡，一八八四年，第一八六頁。以下簡稱：特米脫萊夫斯基著作）。

大块的土地。最好的国家土地属于宫廷机关宫内府，这些土地的收入都用于供养国王家族^①。此外还有特种田地，获自这种田地的收入是作为祭祀和保护王族墓地等等之用的。这些所谓王族土地的全部收入都归宫廷处理，由此可见，王族和国王的大批亲属都是坐收巨额的实物税的。

虽然朝鲜土地的基本部分是所谓国家土地，但另外还有归寺院和两班^②占有的封建所有的土地。到十九世纪初期，曾经盛极一时的佛教寺院和庙宇丧失了自己的政治作用，同时也丧失了所占有的一部分土地。在十九世纪后半期共计约有一千五百个寺院。庆尚道的一些最大的寺院，每个占有一千结以上的土地^③。

朝鲜封建主的私有地产是由于往昔国王赠与功勋官员的土地产生的。贵族对于这种赐与土地的永久占有权，早在一四七〇年就由法律予以规定了^④。

① 拨作供养国王亲属的土地是一千结，国王死后为五百结。为供给国王的四个正式妻子的宫中用度，每人拨给一千结。第一个妻子所生的子女每人八百五十结，侧室所生的子女每人八百结。见上引特米脱莱夫斯基著作，第一九二页。

结是土地面积的主要单位，同时又是征课田赋的单位。

结最初是表示土地单位和收获量的。一结是一百负，一负是十束，每束包含十把。结既然表示应收获一定数量稻谷的土地面积，那么对于好坏不同的田地，结的大小也是不固定的。如果根据现存的把土地分为六等的方法来计算，那末一平方公尺土地就能收获一把稻谷，因此一结头等的土地大致等于一万平方公尺，即一公顷左右。

② 两班是朝鲜的贵族。

③ 上引特米脱莱夫斯基著作，第七七——七八页。

④ 自古以来就有专为赏赐功勋官员的土地。按照赏赐条例，一等官有权占有二百五十结土地，二等官有权占有八十结，三等官有权占有六十结等等。在一四七〇年的法律颁布以前，赏赐的土地便已经世代承袭，如果没有继承者，才交还给国库（上引特米脱莱夫斯基著作，第七七——七八页）。

在将到十九世紀后半期时，封建国家只是名义上的土地所有者了，因为大部分国有土地已归各封建主私人占有 了。

对农民的剥削是封建国家取得收入的主要来源，因此，国家便虎視眈眈地注视着得自土地的收入。早在十五世紀中期，土地就按照土壤的肥沃程度、灌溉的可能性、地面起伏的情况和土地所处的地点而分成了六等。但是土地的这种或那种等級都是在地方政权、专横霸道的情况下規定的。除了已經規定等級的土地以外，还有开垦較晚的土地。这种土地并沒有在郡守的表冊(田案)上登記，并且官定这种土地在头三年不必向政府納稅。到第四年，就有一个政府委員会到当地去調查，并进行測量以及規定田賦的數額。地方官吏对这种新田地总是征收难以負担的賦稅，并且常常对政府机关隐瞒这种田地。于是这种田地的收入就全数落入地方官吏的私囊了。除了調查新田地的委員会以外，每隔二十年还有一位大臣(敬差官)，帶着大批特殊官員从汉城出发去修訂每一块田地的租稅。政府委員会的目的名义上是修訂地租的數額，因为土地的肥沃程度由于各种原因是会改变的。但实际上派遣政府委員会的目的是要在各种借口下增加这种地租。

每年九月十五日郡守向觀察使报告本年收成的情况，觀察使再轉報政府。如果預計是好收成，那末每結就征稅二十斗^① 粮食。如收成較坏，则規定每結征稅十八斗或再低些。

各道当局要求每块超出五結地的田地要有一个号碼，

① 一石等于十五斗。

以便在稅冊上登記。村長從鄉村居民手中征收實物稅，有時也征收現金稅，並將所徵款物送交郡守。然后再轉交道署。道署則負責送到漢城^①。

對灌溉系統的情況實行監督是王國一些專任官吏的職責。但是灌溉事業的改進從來不是王國政府感到興趣的，這個政府的作用只是從農民身上榨取巨額租稅而已。

朝鮮的全部土地握在封建主統治階級手里，而耕耘土地的直接生產者則是農民。

將到十九世紀時，國家所有制的瓦解和私有土地的增長已經明顯地表現出來。在朝鮮的農村中，無地的農民——租佃地主土地的佃農已開始占多數了。

朝鮮地主通常是自己不從事農業生產而居住在京城或道治^②。十九世紀土地制度的變更引起了朝鮮農民困難狀況的更加惡化。國有土地的縮減使棲息在那些土地上的農民缺乏土地和破產。失去自己份地的農民成了地主土地的佃農。農民完全依附於封建主，而且封建剝削更沒有任何限制。租金實際上是全部收成的一半以上，而不是已經確立的全國的標準^③。在十九世紀中，貨幣逐漸代替了實物地

① 在一八八四年設立了一個運輸局，有兩個負責徵集和運送糧食的轉運使。其中一個負責將全羅道和忠清道的大米轉運至漢城，另一個負責將慶尚道的稻谷運至漢城。

② 根據二十世紀初日本土地調查報告的材料，在全羅、慶尚、忠清、江原各道，佃農戶數和擁有自己份地的農民戶數，成十比一、二的比例。由此可見，百分之八十至九十的農民是在苛刻條件下耕種地主土地的佃農，只有百分之十的農民才有自己的份地（見韓吉彥“關於朝鮮法律制度發展的考察”。“歷史問題”第五期，平壤，一九四九年，第二六頁。引証帕克“論十九世紀末朝鮮社會經濟狀況”一文，載“遠東各國歷史論文集”，莫斯科，一九五二年，第一五五頁）。

租，这給佃农造成了新的困难④。

貨币地租代替实物地租促进了农民財产分化的过程。

土地的极端缺乏使朝鮮土地上劳动者原来就很困苦的处境更加恶化了。开拓新地如不得政府官吏的准許是严厉禁止的。丧失了自己份地而无力繳納地租的农民，紛紛逃往山区⑤。他們在荒野上烧去灌木，耕耘土地。这些土地上的收获甚至連維持半饑餓的生活都不够。政府对于这些所謂“火地”的开垦更极其严格地加以追究。

住在山区的农民（火田民）遭受王国官吏的迫害。收稅吏深入到难以通行的山区向火田民收稅。除了土地稅以外，还向他們征收大豆、粟、粗布等等附加稅。

耕耘土地的技术极其簡陋。农民用鋤和鏟子做活，在田地上很少遇有犁和木犁。牛是佃农农田上罕見之物。

农民付給地主或封建国家大量的地租，他們为了多获得一把粮食，甚至連自己的屋頂也要設法加以利用。

③ 在十五世紀已經確立起全国的征收封建地租的制度，能灌溉的田地一結收三十斗稻谷，或者，不能灌溉的田地一結收三十斗黍稷。

④ 正如一七八五年的“法典”所証明的一样，在某些場合下，实物地租用貨币代替了。“法典”指出：“……黃海道四个山区里的租稅永久代以貨币，二两半銀子代替一麻袋豌豆，一麻袋稻谷折合五两銀子，一麻袋黍稷四两銀子……屬於軍事机关的田地，实物稅也同样用貨币代替。”（前引特米脫萊夫斯基著作，第二一八頁。）

⑤ 俄国旅行家維貝里对十九世紀九十年代的朝鮮作了很有趣味的描述，指出在咸鏡道甲山地区三千五百人只有一千四百五十俄亩耕地。每一农戶有十口人。每戶大概有四俄亩耕地。除了这些經營独立經濟的貧农以外，还有很多农戶在“火地”上从事农业（在与甲山北部毗連的地区，据維貝里統計，这种农戶有三百个，共有二千一百人）（維貝里：“一八八九年北朝鮮旅行記”，載“亞洲地理、地形及統計材料彙纂”，第四十一期，第一六二至一六四頁，一八九〇年，圣彼得堡版，以下簡称：“亞洲材料彙纂”）。

一八九五年訪問過朝鮮的一個俄國軍官阿爾弗登寫道：“……在朝鮮不容易获得起碼的生活資料……你能亲眼看到在朝鮮窮困有多大力量以及朝鮮人如何勤勉。他們攀登到懸崖上去種地，使人感到攀登這種懸崖簡直不可思議，而且似乎不是為了去種地”^①。

朝鮮農民被力不勝任的國家捐稅的負擔壓得不能喘息。除了作為封建國家主要收入來源的地租以外，他們還必須履行各種徭役。朝鮮農民除繳納各種主要捐稅以外，還遭受到各種各樣附加稅的掠奪。從朝鮮農民身上征收的捐稅數目繁多，在一本小冊子里無法逐一枚舉^②。現在我們只就最主要的捐稅加以研究。屬於這種捐稅之列的有：一五九二年日本侵略者侵入的時候就確定的“三手米”。這種稅好象是供軍隊——炮手、射手以及白刃戰部隊（殺手）的給養之用的。在十八世紀末“三手米”已成為通常的地租。這種稅按每結能灌溉的田地征收二斗二升稻米，每結不能灌溉的田地則征收二斗二升其他糧食。產生於十七世紀的“大同米”稅當時也廣泛推行。那時施行一種以穀物來代替家庭手工業品供應的法律。封建的國家那時對必需品實行購買。所有田地都征收這項捐稅。“大同米”按每結能灌溉或不能灌溉的田地征收十二到十六斗稻米^③。十六世紀末產生了新稅“軍保布”，這種稅是免去兵役義務的贖金。

① “參謀總部中校阿爾弗登一八九五年十二月至一八九六年一月朝鮮旅行記”，“亞洲材料彙集”，第六十九期，第二十七頁，聖彼得堡，一八九六年。

② 所有向農民征收的各種捐稅和貢賦，在“朝鮮人民解放鬥爭史”一書中有詳盡的介紹，見第一章，白南云教授著：“十九世紀下半期的朝鮮”，金日成大學出版，平壤，一九四九年（朝文）。

③ “大同米”施行於一六〇八年。“朝鮮人民解放鬥爭史”，第十五至十八頁。

官定有当兵义务的人如交納两匹棉織品就可免去兵役义务。但事实上这项捐稅却成了王国官吏掠夺貧苦农民的无穷来源。一七五一年頒布了“均役法”，依照这种法律，“軍保布”稅減少了一半。但同时政府却施行一种新稅“結作”，这种稅正好等于“軍保布”的一半。“結作”稅按每結田地征收，相当于五圓^①。此外，政府还規定每結土地征收附加的土地稅二角^②五分。由此可見，“軍保布”的废止使得捐稅的压迫更大大地加强了。

一八七一年規定了按戶征收的“戶布錢”稅，以代替完全废止了的“軍保布”。每一农戶平均須向国庫繳納二圓。向农民征收的还有：盐稅——制盐的稅，按每一盐鍋征收四麻袋盐，采伐林木的稅^③，猎取森林野兽和捕取海洋动物的稅。地方官郡守对于漁猎执照稅的收入都机警地加以注视^④。

很难找到朝鮮农民的哪一种經營是不給王国的国庫繳納特別捐稅的。任何事物：舢舨行业、河道貨运、石灰窑的經營、磨石的利用、造纸树木的培植、漆树和烟叶的栽培、食

① “朝鮮人民解放斗争史”，第十五至十八頁。圓是貨币单位，等于一百分（銅币）。

② 一角等于十分。

③ 所有森林都認為是国王的財产。采伐林木交納的捐稅占所伐林木总价的百分之三。

④ 农民必須把毛皮卖給郡守，郡守則必須把所購毛皮送往汉城。但是郡守却照例不付兽皮的价款，而是无偿地将兽皮拿去。漁稅的数量是按照魚网尺寸和船上漁民人数来規定的。魚网尺寸、漁民人数和捕魚箱数总共分为十个等级。为取得捕魚的处所要繳納一項特殊捐稅。在西南地区取得好的处所要繳納三百条魚，中等处所繳納一百五十条，最坏的处所七十五条（見“朝鮮紀事”，第二卷，第四四〇、四四三、四四七頁，一九〇〇年，圣彼得堡，財政部版；波德史阿：“朝鮮簡史”，第七四頁，一八九八年，圣彼得堡）。

用海草的打捞等等，都逃不出王国收稅吏的貪婪視線。栽种人多認為是国王的专利，所以种植者須繳納特殊的高額捐稅①。朝鮮农民所繳的捐稅，以上远未列举齐全，但已足以証明他們所处駭人听聞的境遇了。

除了上述各种捐稅以外，还有許多其他的、种类极其繁縝的掠夺人民群众的方式。例如，有的农村里駐有王国的官吏或設有驛站，那末他們的供养就全部由这个村子的农民负担。誠然，当时政府有命令規定某村如有驛站，則該村农民应免納供养驛站的捐稅。但这一命令只是一紙空文，驛站或任何其他机关的成立都成了村民肩上的重負。

农民还要服各种形式的官家劳役。建筑城墙、公路、桥梁等等的无偿劳动都屬於官家劳役之列。这些繁重的劳役使得农民脱离农业劳作很多时间。諸如此类的劳役可以用金錢代替，其数额按家庭中成年男子的人数多寡而定②。

很明显，被不可胜数的直接和間接的苛捐杂稅所压迫的农民沒有可能交納必需的金額，因此王国官吏就可以在任何季节叫他們去服官家的劳役。

宫廷的土地以及屬於軍事机关的土地，不但豁免各种徭役，并且享有免稅特权——“无土免稅”。根据这一点，交由国王宫廷或京城軍事机关庇护的农民田地就可免稅。被封建主的公开掠夺弄得走头无路的农民，常常把自己的土地列为宫廷或軍用的土地。但是，等待他們的却是沉痛的失望。王国的官吏繼續在这种土地上进行横蛮无理的勒索。官吏向农民索取谷物、稻谷、金錢和麻布③。

① 見“朝鮮紀事”，第二卷，第四四七頁。

② 波德史阿：“朝鮮簡史”，第七五頁。

③ 參閱“朝鮮人民解放斗争史”，第一章。